

線上關懷QR-



信件關懷QR-



心靈加油站

- 學生心理關懷平台 -

服務對象-桃園市高中、國中、國小學生

服務特色-

- A.專業心理師保護您
- B.嚴守保密規範

服務時間-

- A.週一~週五：18:30-21:30
- B.週六：15:30-21:30
- C.寒暑假僅提供平日服務時段

服務方式-

- A.純文字即時線上對話協談
- B.學生信件回函服務



線上關懷QR-



信件關懷QR-



心靈加油站

- 預約方式 -

預約注意事項-請以學校的電子郵件帳號進行申請預約

線上關懷預約注意事項-

- A.利用文字或語音在網路上與關懷人員進行對談
- B.每時段1小時，採登記預約制。
- 如遇額滿請改選其它時段。
- C.預約後，請於指定時間，至「學生登入 / 線上關懷」頁面與關懷人員晤談。

信件關懷注意事項-

- A.你可以透過信件告訴我們你的煩惱以及需要協助的地方，我們將在3個工作日內回覆。
- B.信件撰寫後，可於3個工作日內，至「學生登入 / 信件關懷」頁面查閱。



— 講座資訊 —

場次	活動名稱	講師/所屬單位
A	主題式親職講座 (家長必須理解的青少年風險地圖) (8:30-10:00) (三樓大會議室)	少年調查官 蔡振州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
B	高一選組輔導家長講座 (10:00-11:30) (二樓圖書館)	徐雨堤主任 陽明高中輔導室
C	國三免試入學家長講座 (10:00-11:30) (三樓大會議室)	沈萌明老師 永豐高中

孩子在長大，我們在學習： 家長必須理解的青少年風險地圖



臺灣桃園地方法院
少年調查官 蔡振州

猜猜看，
未成年人什麼情況之下會進法院？

只有觸法嗎？

情境題：

孩子半夜偷騎家長的摩托車出去買宵夜，路上闖紅燈與人發生車禍，對方提告「過失傷害」，雙方在警局以新台幣10萬元達成和解，就可以撤回告訴了嗎？

提示：依刑法第287條規定，同法第284條過失傷害須告訴乃論。

不行！

情境題：

國三的女兒和同班同學交往，趁家長外出時，多次與男友在房內發生性交行為。但女兒因不滿男友另結新歡，為了報復，遂向家長聲稱自己被性侵，進而訴警。事後發現是兩小無猜，試問能否撤回告訴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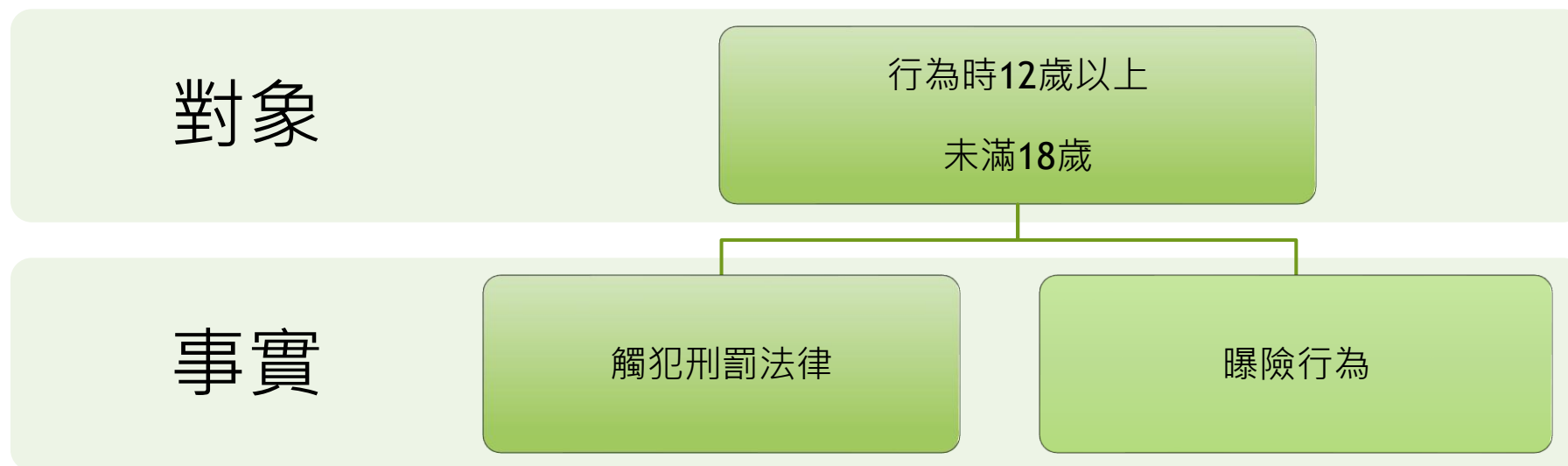
提示1：依刑法第10條第5項之定義，性交意指

- 一、以性器進入他人之性器、肛門或口腔，或使之接合之行為。
- 二、以性器以外之其他身體部位或器物進入他人之性器、肛門，或使之接合之行為。

提示2：依刑法第229條之1規定，未滿18歲之人犯第227條合意性交罪者須告訴乃論。

不行！

少年法庭是雞婆、愛管事的單位？



觸犯刑罰法律的行為

- ▶ 少年事件處理法第**17**條：不論何人知有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之事件者，得向該管少年法院報告。
- ▶ 少年事件處理法第**18**條第**1**項：司法警察官、檢察官或法院於執行職務時，知有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之事件者，**應**移送該管少年法院。

曝險行為→少輔會優先處理

少年事件處理法第3條第1項第2款

少年有下列情形之一，而認有保障其健全自我成長之必要者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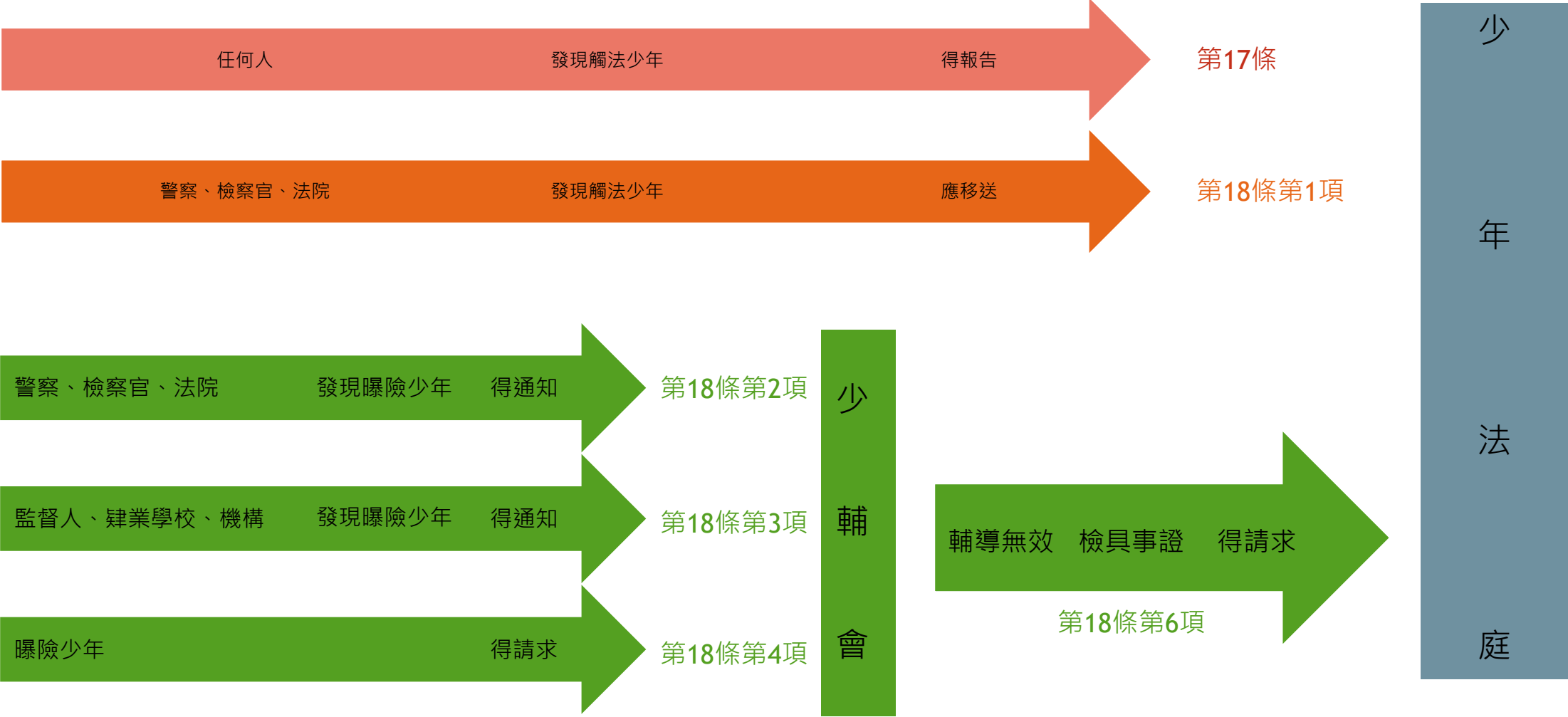
- (1) 無正當理由經常攜帶刀械者。
- (2) 有施用毒品或迷幻物品之行為而尚未觸犯刑罰法律。

比較：毒品危害防制條例、笑氣、依托咪酯、電子菸、 α -吡咯烷基苯異己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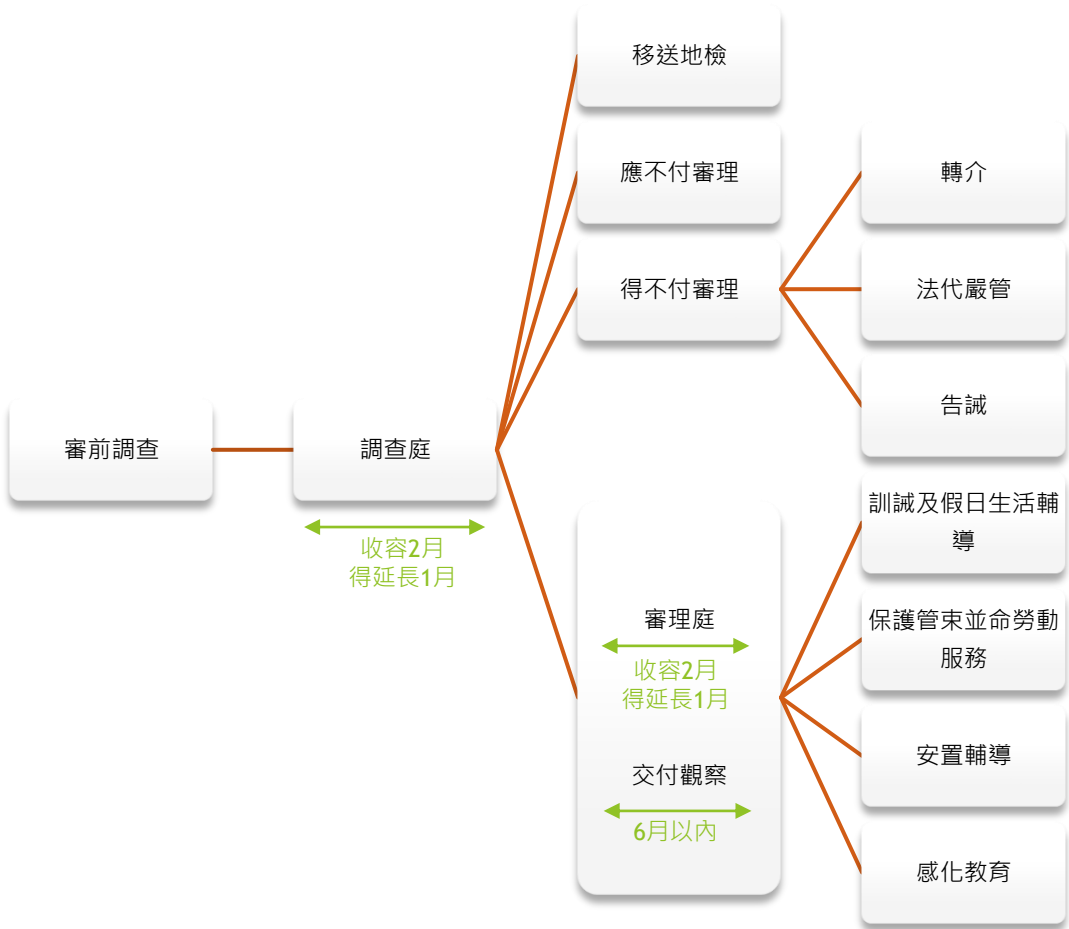
- (3) 有預備犯罪或犯罪未遂而為法所不罰之行為者。

少年事件處理法第3條第2項

前項第2款所指之保障必要，應依少年之性格及成長環境、經常往來對象、參與團體、出入場所、生活作息、家庭功能、就學或就業等一切情狀而為判斷。



少年司法流程及處分型態



在錯誤的盡頭
法律留了一扇窗
讓知錯的孩子能看見未來的光

前科塗銷

讓迷航的孩子能重新出發

少年事件處理法第83條之1規定：少年受第二十九條第一項之處分執行完畢二年後，或受保護處分或刑之執行完畢或赦免三年後，或受不付審理或不付保護處分之裁定確定後，視為未曾受各該宣告。

The background features abstract, overlapping green geometric shapes in various shades of green, creating a modern and dynamic feel. The shapes are primarily located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frame, with some extending towards the left.

我們與孩子之間的距離

守護青春期，從看見風險開始

為什麼我們要談「風險地圖」？

- ▶ 孩子平常乖乖待在房間裡，就代表他很安全、乖巧？
- ▶ 網路世界的演變與影響力已今非昔比
- ▶ 無所不在的數位性別暴力與霸凌
- ▶ 充斥積非成是、似是而非的誘惑？
- ▶ 大腦的機制：衝動與獎勵系統
- ▶ 從渴望同儕認同變成對法律責任的無感
- ▶ 犯罪模式的「平台化」與「遊戲化」
- ▶ 法律責任的提早降臨

教育的目的不是為了防堵
而是為了讓孩子擁有**導航**的能力

猜猜看，介於12到18歲之間的孩子，
會因案繫屬少年法庭的比例有多少？

約0.7%

根據警政署統計處114年釋出的官方數據

- ▶ 什麼案件類型是12歲至17歲少年的最高比例？

詐欺，約佔34.4%

- ▶ 其中又以什麼行為樣態最多呢？

擔任車手，約佔59.1%

根據113年全國少年保護事件之統計資料

因詐欺罪交付保護處分者佔21.54%，違反洗錢防制法則是3.92%。

每4位交付保護處分的少年
其中就有1位是詐欺相關的問題
(不包含偽造文書之案件數)

身體界線越來越模糊的結果

- ▶ 依113年1至8月內政部警政署統計資料顯示
 - ▶ 性侵害案件被害人在各年齡層之中，以**0-17歲的兒少佔全體53.36%**最多，其中認識嫌犯的比例也高達**94.12%**之譜。
 - ▶ **兒少性剝削被害人在112年創下近5年以來的新高，佔所有案件的15.83%**，有近年上升的趨勢。
- ▶ 司法院統計113年全國地方法院少年刑事案件中
 - ▶ 違反兒少性剝削防制條例被科刑者佔**15.14%**。
 - ▶ 因妨害性自主罪被科刑佔**11.42%**。
- ▶ 司法院統計113年全國少年保護事件中
 - ▶ 因違反兒少性剝削防制條例交付保護處分者佔**7.72%**。
 - ▶ 另有**8.13%**因妨害性自主罪交付保護處分。

從偏差到犯罪的距離

身邊的大人們是否看得見那些蛛絲馬跡？

管教，這件事情「說」得比「做」更容易

- ▶ 檢查手機？
- ▶ 只是晚點回家？
- ▶ 會交代去處就夠了？
- ▶ 交什麼朋友？
- ▶ 只要沒出門就好？
- ▶ 與其讓他偷偷抽菸不如買菸給他？
- ▶ 零用錢不夠吃東西？
- ▶ 別人都可以為什麼我不行？
- ▶ 借住一晚而已？
- ▶ 通勤需要，騎機車沒關係吧？

監護權代表責任

- ▶ 上課算事小：少年事件處理法第84條規定的強制親職教育。
- ▶ 賠錢才事大：民法成年門檻已降至 18 歲，法律責任提早報到。
- ▶ 堅守原則：家長的「是非對錯觀念」直接影響孩子對於法規範意識的認知發展。
- ▶ 療癒來自關係：但親子關係不能建立在「討好」之上。
- ▶ 情緒勒索是常態：
 - ▶ 辨識情緒勒索的機制：恐懼、責任、罪惡感（ Fear, Obligation, Guilt，簡稱 FOG ）。
 - ▶ 應對策略：控制情緒、暫時衝突現場、預告與緩衝、鼓勵表達情感而非需求。
 - ▶ 建立情緒界線：澄清原則、停止內耗、提升自我價值、與外部資源結盟。

數位時代的家長幾件事

► 建立「數位信任」而非「數位監控」

- 與其偷偷檢查手機，不如建立開放的討論氛圍。告訴孩子：「我不是要監視你的隱私，而是關心你的安全。」
- 重點：減少「沒收、斷網」等懲罰性威脅。

► 啟動「批判性思考」的預警雷達

- 訓練孩子對「異常好處」保持懷疑。
- 重點：將「防範詐騙」轉化為一種生活邏輯的訓練，而不只是生硬的法條宣導。

► 設定「數位邊界」的協商契約

- 針對 3C 使用時間、睡前手機放置地點、隱私照片的界線，與孩子共同訂立「家庭合約」。
- 重點：規則必須是「協商」出來的，而非單方面下令。

► 培養「數位足跡」與「隱私重量」觀點

- 讓孩子理解網路就像「刺青」，一旦上傳影像或言論，就很難徹底抹除。
- 重點：強化「不拍、不傳、不留存」的意識。

► 成為「數位生活」的榜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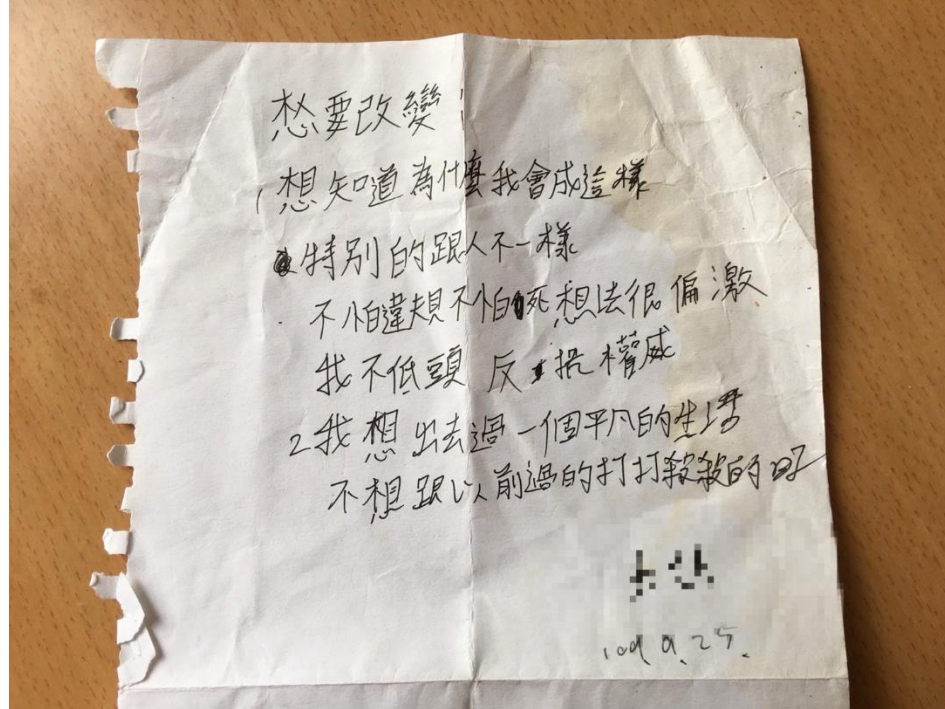
- 家長自己也要放下手機。如果你希望孩子在餐桌上不滑手機，你自己也應該做到。
- 重點：與其說教，不如身教。

我們不完美，但可以一起學習

面對叛逆期，我們不需要當完美的父母，只需要當「在場」的父母。

「生命總會尋求延續，
而生命的力量
絕不會在面對外來阻礙時，
連**掙扎**都沒有就屈服投降。」
(引自Adler, 1930, p. 33)

Adler, A. (1930). *The science of living*. George Allen & Unwin.



想要改變
想知道為什麼我會成這樣
特別的跟人不一樣
不怕違規不怕死想法很偏激
我不低頭反抗權威
2我想出去過一個平凡的生活
不想跟以前過的打打殺殺的

小人
10月25日

求助資源

- ▶ 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
- ▶ 少年輔導委員會
- ▶ 113 保護專線
- ▶ 165 反詐騙專線
- ▶ 1995生命線、1980張老師
- ▶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「社區心理衛生中心」
- ▶ 衛福部「性影像處理中心」線上申訴
- ▶ 學校輔導室/學務處

以前的人當父母，
是為了幫孩子擋風遮雨；
現在我們當父母，
已無法為孩子鏟平所有的路，
但可以教孩子如何看懂風險地圖。